

证券代码：838558

证券简称：海兴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东莞证券

盘锦海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1 月 7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网络视频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宋旭彬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、方式、召集人及主持人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盘锦海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《盘锦海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0,100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8.59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参加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3 年度与广东海兴塑胶有限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向关联方广东海兴塑胶有限公司采购和销售塑料制品各 1,000.00 万元（含税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,05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宋旭彬、深圳海兴也雅投资中心(有限合伙)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3 年度与揭阳市新与科技有限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向关联方揭阳市新与科技有限公司销售塑料制品

2,500.00 万元（含税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0,1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3 年度与广州米妮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向关联方广州米妮智能科技有限公司销售塑料制品 1,000.00 万元（含税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0,1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1、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《盘锦海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记录》。

2、经全体参会股东签字、盖章的《盘锦海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。

盘锦海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1 月 9 日